

切結書 1 (投標時檢附)

本廠商參與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辦理「從福爾摩沙到邱園：臺灣植物的跨海旅程與知識生成工作坊」勞務採購案招標案，特此切結並承諾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對於廠商之責任，包括刑事、民事與行政責任，已充分瞭解相關之法令規定，並願確實遵行。
- 二、已充分瞭解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 12 條規定，於國內員工總人數逾 100 人者，應於履約期間僱用原住民，其人數不得低於總人數百分之一；進用原住民人數未達上開標準者，應向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之就業基金繳納代金，並願確實遵行。

立書人

投標廠商：

負 責 人： (簽名或蓋章)

中華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